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在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经济开发区一号路八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以邮件、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惠祥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且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直接持有山东庚彩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风险。

本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关联董事徐惠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和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高新区支行申请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信额度，有效期自中国银行发文之日起 1 年，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营市天正化工有限公司自有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标的，东营天正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臧婕女士无偿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和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关联董事徐惠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所需，预计 2025 年将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7,950 万元。

本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徐惠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